附件2

资格复审所需材料

1﹒网上报名打印的报名登记表1份。**（本人签字）**

2﹒**本人签字**确认的诚信承诺书1份（附后）。

3﹒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4﹒毕业（学位）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、并在“学信网”下载并打印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和《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》1份，其中在国（境）外高校就读取得学历（学位）还须提供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其中境内高校2025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应提供就业推荐表、各学期成绩单及其他应聘佐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1份，并在“学信网”下载并打印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1份；境外高校2025年应届高校毕业生应提供入学证明、所学专业、课程（含各学期成绩单）及相应的佐证材料（以上材料同时需提供正规翻译机构盖鲜章的翻译件）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《岗位情况一览表》（附件1）中对“专业”有方向要求的，在现场资格审查时，须由毕业院校依据所学学科出具相应证明或毕业成绩单。如教育学（语文方向），教育学专业报名考生应为“语文方向”，持有“教育学”专业毕业证考生，须由毕业院校出具其所学专业学科属于“语文方向”的证明和提供毕业成绩单认定。若毕业证书已有明确体现，则不需提供相应证明。

5﹒提供招聘岗位所要求执业（职业）资格、职称证书等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岗位要求的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6﹒有工作经历要求的岗位须提供所在工作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《参保缴费记录》或《劳动合同》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其中要求“相关”工作经历的另需提供单位证明材料原件1份。

7﹒有“中共党员”要求的岗位须提供党组织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1份或者本人入党志愿书复印件1份（加盖提供单位鲜章）。

8﹒有奖项要求的岗位须提供奖励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或者奖励机关出具证明材料原件1份。

9﹒考生属市内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的，须提供加盖公章的《市内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诚信应聘承诺书》。

本人如不能参加资格复审可委托进行资格审查，但应出具委托人的委托书（须注明委托事宜、委托双方的身份证号码，并由委托双方签字），另需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附件

诚信承诺书

我已仔细阅读《重庆市区县（含两江新区）事业单位2025年上半年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》及其所有附件等相关注意事项的全部内容，对照自身情况，符合报考条件。我郑重承诺如下：

本人所填写（提供）的个人基本情况、学历（学位）、专业、工作经历证明材料等各类报考信息均真实有效。本人自觉遵守招聘的各项规定，诚实守信，严守纪律，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义务。

对因个人报名填写信息和本人真实情况不一致造成资格审查不合格，提供有关信息证件不真实，所学专业和应聘岗位专业要求不相符，不属于《公告》招聘范围或违反有关纪律规定（提供虚假材料、隐瞒事实真相，提供伪造的身份证件和招聘公告要求的学历（学位）、职（执）业资格等材料）等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责任。

 本人签名：

 身份证号： 年　月　日